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6-010

##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白勇	董事	工作原因	邓玉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507,449,4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北能源	股票代码	0008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江	王军涛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137 号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137 号	
传真	027-86606109	027-86606109	
电话	027-86606100	027-86606100	
电子信箱	zq@hbny.com.cn	zq@hbny.com.cn	

##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主要业务板块包括水电、火电、核电、新能源、天然气、煤炭贸易和金融投资。目前已初步建成鄂西水电、鄂东火电及齐岳山风电等主要电力能源基地，逐步构建起湖北省煤炭储配和天然气供应保障网络，同时还投资参股长源电力、长江证券、湖北银行、长江财险等多家上市公司或金融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盈利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水电、火电、风电业务及投资收益为公司主要盈利来源。天然气、热力业务尚处于市场培育期，用户数量上不能足以充分发挥规模效应，暂时处于亏损状态，随着用户市场的不断开拓，消费量的持续增加，业务将会逐步发展壮大，盈利能力也将随之改善，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煤炭贸易业务受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供需的影响，目前仍处于亏损状态。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

## 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7,085,119,679.78	7,270,146,795.61	-2.55%	11,089,699,1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7,816,764.75	1,143,510,161.19	37.98%	948,076,61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5,122,180.89	1,025,904,594.84	46.71%	972,420,83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0,703,029.79	2,535,550,317.18	36.49%	2,023,621,264.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1	38.10%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1	38.10%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5%	8.21%	2.24%	7.1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42,987,807,700.67	33,673,817,440.51	27.66%	31,687,461,84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34,717,392.96	14,501,928,408.76	49.87%	13,371,537,998.8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6,947,568.13	2,035,462,221.75	1,655,264,957.10	1,497,444,93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020,807.16	897,737,850.17	398,520,040.30	-205,461,93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831,354.71	894,288,374.67	394,835,488.73	-183,833,03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741,561.02	1,278,448,705.85	902,390,466.39	478,122,296.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8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	159,9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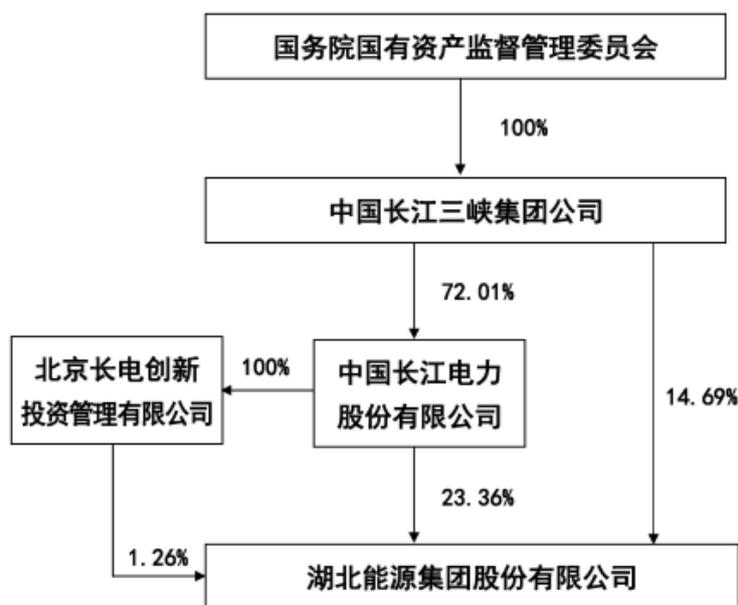
		股东总数			总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27.30%	1,776,634,33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6%	1,520,180,034	1,520,180,034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4.69%	956,022,944	956,022,944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56%	231,912,060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1%	202,676,864	202,676,864				
三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6%	198,907,234			质押	56,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46%	159,930,354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82,179,202	82,179,20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73%	47,228,800					
魏宏图	境外自然人	0.27%	17,41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2)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3) 三环集团公司是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资企业；(4)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股东魏宏图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416,300 股。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是公司改革发展史上又一个硕果累累的一年。面对经济增速放缓、产能逐步过剩、能源消费低迷、市场竞争激烈的经济新常态，公司全体干部职工紧紧围绕年度目标，内强管理，外拓市场，克难攻坚，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经营业绩再创新高，改革合作全面深入，企业发展不断提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党建工作保障有力，公司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实现“十二五”完美收官。

#### （一）公司主营业务产能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可控装机容量为612.02万千瓦，占湖北省发电总装机容量4,170.78万千瓦（不含三峡电站）的14.67%。其中，水电369.43万千瓦，占湖北省水电总装机容量1,412.79万千瓦（不含三峡电站）的26.15%；火电214.5万千瓦，占湖北省火电总装机容量2,575.52

万千瓦的8.33%；风电25.79万千瓦，占湖北省风电总装机容量134.5万千瓦的19.17%；光伏发电2.3万千瓦，占湖北省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47.97万千瓦的4.79%。天然气业务方面，已基本完成川气东送、西气东输二线湖北省内“八线十五站”的建设，已建成高压长输管线601公里和接收（分输）场站23座，运营4个城市燃气项目，并参与投资省内LNG加注站项目。

## （二）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湖北省全社会用电量1665.1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8.62亿千瓦时，增长0.52%。全省累计发电量2355.87亿千瓦时，同比减少39.41亿千瓦时，下降1.65%。三峡电厂发电量865.16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17.78亿千瓦时，下降11.98%；剔除三峡发电量，全省发电量1490.72亿千瓦时，同比增加78.37亿千瓦时，增长5.55%。其中，水电438.0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36.1亿千瓦时，增长8.98%；火电1029.68亿千瓦时，同比增加32.76亿千瓦时，增长3.29%；风电20.73亿千瓦时，同比增加7.86亿千瓦时，增长61.11%；太阳能2.2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66亿千瓦时，增长277.98%。

2015年，湖北省全省天然气用量为42.44亿立方米，同比增加6.94亿立方米，增长19.55%。湖北省统调火电企业煤炭消耗量为3,652万吨，同比增长1.08%。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电157.67亿千瓦时，同比增加6.15亿千瓦时，增幅4.06%，占全省（不含三峡）发电量的10.58%，省内发电市场占有率同比下降0.16个百分点，基本保持稳定。其中，水力发电76.2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5.4亿千瓦时，增幅7.62%，占全省（不含三峡）水电发电量的17.41%，市场占有率同比下降0.21个百分点。火力发电78.56亿千瓦时，同比减少980万千瓦时，减幅0.12%，占全省火电发电量的7.63%，市场占有率同比下降0.26个百分点。风力发电2.83亿千瓦时，同比增加0.82亿千瓦时，增幅40.8%，占全省风电发电量的13.65%，市场占有率同比下降1.93个百分点。光伏发电273万千瓦时，同比增加8.41万千瓦时，增幅

3.18%，占全省光伏发电量的1.21%，市场占有率同比下降0.54个百分点。公司各季度及年度新能源发电量均创历史同期新高。

2015年，公司在建天然气管网陆续投产，下游用户逐渐增长，公司天然气销量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全年累计销售天然气7.06亿立方米，同比增加1.87亿立方米，增幅36.03%，省内市场份额达到16.61%，同比提升近2个百分点，公司各季度及年度销气量均创历史同期新高；由于煤炭市场低迷，煤价呈下降趋势，为控制贸易风险，公司进一步调减煤炭贸易规模，全年完成煤炭贸易量158.38万吨，同比减少124.62万吨，减幅44.04%。

### （三）报告期总体经营业绩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85亿元，同比下降2.55%；利润总额20.26亿元，同比增长18.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8亿元，同比增长37.98%。公司营业收入受煤炭贸易量下降影响同比略微减少，同时业绩上升的主要原因为：一是因燃煤价格下降致火电盈利能力提升；二是水电企业2015年年初水位较高，上半年来水较为集中，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三是部分被投资企业业绩提升，确认投资收益同比增加；四是风电装机规模扩大，盈利水平提高。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力发电	2,501,129,144.82	680,665,740.48	57.78%	7.87%	95.21%	1.83%
火力发电	2,902,489,799.27	943,762,317.87	37.54%	-5.15%	27.51%	8.79%
天然气业务	915,069,163.14	-51,535,667.75	2.11%	58.60%	-24.73%	1.83%
煤炭贸易	413,331,823.39	-372,397,512.99	2.03%	-59.75%	160.47%	1.34%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加3家子公司，分别为三峡新能源通城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利川风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峡口塘水电有限公司。本期设立6家子公司，分别为湖北能源集团涑水水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老河口三涧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麻城阎家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恩施板桥风电有限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

####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